2024年美兰区人大办部门预算

目录

1. 美兰区人大（部门）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美兰区人大办（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美兰区人大办（部门）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一）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1、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党组会议以及区人大常委会名义召开的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

2、负责协调和组织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的政务活动。

3、负责协调和督促“一府两院”对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党委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做出的决定、决议的贯彻实施，以及领导同志指示、批示的查办、督办工作；调查并综合反映主要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搜集、整理、传递和反馈重要工作信息；督查常委会工作计划实施情况。

4、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日常的公文处理，主管机关文秘、档案、机要保密和办公自动化工作；起草和审定以区人大常委会、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以及上报区委、市人大常委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文稿。

5、负责起草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工作要点、重要会议以及领导交办的其他综合性文件、讲话稿。

6、负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报道，各种会刊材料的编印工作。

7、负责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视察、组织开展综合性课题的调查研究等活动和有关服务工作。

8、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9、负责区人大机关年度行政经费预算的编制、财务和行政后勤管理工作。

10、负责机关机要保密、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机关的政治思想工作和工、青、妇等群众工作以及计划生育工作。

11、负责区人大机关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工作。

12、受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向常委会领导报告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和反映的重要问题，并负责催办督办。

13、负责区人大常委会内外来宾的接待服务工作，负责同省人大、市人大和各市、县（区）、自治县及乡镇人大的联系。

14、承办区人大常委会及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法制工作委员会**

1、负责联系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监察局、司法局、民政局、人事劳动保障局、城市管理执法局、综治办、法制办、总工会、团区委、妇联等有关单位。

2、负责对与本工作委员会职责相关的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提出报告和建议。

3、承担与本工作委员会相关的工作监督、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4、围绕本工作委员会的职责，听取有关部门的工作报告，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5、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职责相关的代表议案，提出初审意见。承办人大代表的建议、批评和意见。负责处理与本工委职责相关的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6、处理区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区人大常委会交付处理的相关的质询案，听取受质询机关对质询案的答复，必要时向大会主席团或区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

7、承办全国人大常委会和省、市人大常委会相关部门下达给本工委的法律法规草案的征求意见和反馈工作。

8、法制工作委员会负责协调区人大监督工作，承办常委会交办的特定问题调查等常委会重大监督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协调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工作，提出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计划；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和主任会议的委托，具体负责对有关人民群众申诉案件的审查处理，对重大违法案件审查后，向主任会议提出报告和建议。

9、承办区人大常委会及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

1、负责联系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展和改革局、统计局、商务局、财政局、审计局、农林局、水务局、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局）、海洋和渔业局、园林局、招商办、工商联等有关单位。

2、负责对与本工作委员会职责相关的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提出报告和建议。

3、承担与本工作委员会相关的工作监督、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4、围绕本工作委员会的职责，听取有关部门的工作报告，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5、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职责相关的代表议案，提出初审意见。承办人大代表的建议、批评和意见。负责处理与本工委职责相关的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6、处理区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区人大常委会交付处理的相关的质询案，听取受质询机关对质询案的答复，必要时向大会主席团或区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

7、承办全国人大常委会和省、市人大常委会相关部门下达给本工委的法律法规草案的征求意见和反馈工作。

8、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承担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财政预算报告、决算报告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门调整方案的初审工作；审查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全区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和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提出审查报告；对国民经济和财政预算等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报告和建议。

9、承办区人大常委会及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

1、负责联系区教育科技局、文化体育局、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卫生局、地震局、档案局、环卫局、爱卫办、侨务办、科协、侨联、残联等有关单位。

2、负责对与本工作委员会职责相关的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提出报告和建议。

3、承担与本工作委员会相关的工作监督、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4、围绕工作委员会的职责，听取有关部门的工作报告，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5、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职责相关的代表议案，提出初审意见。承办人大代表的建议、批评和意见。负责处理与本工委职责相关的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6、处理区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区人大常委会交付处理的相关的质询案，听取受质询机关对质询案的答复，必要时向大会主席团或区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

7、承办全国人大常委会和省、市人大常委会相关部门下达给本工委的法律法规草案的征求意见和反馈工作。

8、承办区人大常委会及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五）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室**

1、承办区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和补选增选市、区人大代表的具体工作，指导各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2、承办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有关工作人员的具体工作；

3、负责区人大常委会与区人大代表，驻区的全国、省、市人大代表的具体联络工作，承办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4、负责联系和组织区人大代表和驻区的全国、省、市人大代表开展闭会期间的活动；

5、负责区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的交办、转办、督办等具体工作；

6、承办区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1. **、社会建设委员会**

1、承担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对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事务、群团组织、安全生产等方面监督的业务工作。负责联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医疗保障局等有关单位和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工商联、区残联等群团组织；

2、对与委员会职责范围相关的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对属于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职权范围内的有关社会建设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建议；

3、拟订和提出属于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职权范围内有关社会建设方面的议案，提请区人民代表大会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

4、审议区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常委会主任会议交付审议的代表提出的议案，提出审议结果的报告；

5、办理或督办区人大代表提出的社会建设方面的建议、批评和意见；

6、根据区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的决定，听取受质询机关在委员会会议上对质询案的答复，必要时向区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提出报告；

7、审查区人民政府报送的与其职责相关的备案规章，审议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交付的被认为同宪法、法律和地方性法规相抵触的区人民政府的规章、决定和命令，以及本区、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提出报告；

8、负责与上级人大社会委及常委会相关部门的联系，承办上级人大社会委及常委会相关部门下达给委员会的工作任务；

9、负责联系、指导本区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工作机构的相关工作；

10、办理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1. **、代表服务中心**

 （一）为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提供服务。

 （二）为本级人大代表参加代表大会以及闭会期间依法履职提供服务和保障。

 （三）协助做好本级人大代表学习培训工作，建立健全人大代表履职档案，依法对代表进行监督管理。

 （四）指导本级人大代表提出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并做好督办工作。

 （五）协助做好人大代表联络站（室）规范化建设及年度考核工作。

 （六）协助做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工作，收集整理代表履职的有关信息、调研成果和典型经验，及时上报代表活动信息。

 （七）为本辖区内全国人大代表及省、市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提供服务保障，指导镇（街）人大代表联络站（室）工作。

 （八）协助处理与代表工作相关的来信来访。

 （九）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海口市美兰区人大常委会编制，公务员18人，在岗16人；事业编5人，在岗5人。设置7个正科级工作机构即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法制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室、社会建设委员会、代表服务中心。

纳入美兰区人大办（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美兰区代表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2.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部门收支总表

八、部门收入总表

九、部门支出总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27万元。其中，收入总计92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92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92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27.97万元、外交支出0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5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2.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4.29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2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84.46万元，主要是减少公共运行和和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27.97万元，占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2.56万元，占8%；卫生健康（类）支出82.18万元，占9%；住房保障（类）支出44.29万元，占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343.7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8.19万元，主要是减少行政运行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2024年预算数为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万元，主要是减少会议开支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2024年预算数为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5万元，主要是压缩开支内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24年预算数为8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3.99万元，主要是减少为运行开支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68.4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4.5万元，主要是压缩行政运行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29.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77.1万元，主要是减少项目运行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组织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5.27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8.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社会保障和就业（项）2024年预算数为72.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76万元，主要是减少人员社会保障和就业经费。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卫生健康（项）2024年预算数为82.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767万元，主要是增人员加卫生健康经费。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44.2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3万元，主要是减少人员住房公积金。

三、关于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611.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70.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公用经费41.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

项目经费315.79万元，主要包括人大事务、人大会议、人大监督、代表工作、其他人大事务、组织事务。

四、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1辆；公务接待费5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22%/，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增加接待规模和人数：计划接待25批500人。

（二）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拨款情况无数据。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无数据。

六、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美兰区人大（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收支总预算927万元。

七、关于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收入预算927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927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84.46万元，主要是减少行政运行和项目预算。

八、关于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美兰区人大办2024年支出预算9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1.21万元，占66%；项目支出315.79万元，占34%。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84.46万元，主要是减少行政运行和项目工作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4年美兰区人大办（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11.21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美兰区人大（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美兰区人大办（部门）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美兰区人大办（部门 ）4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927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